

## 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7次臨時會提案表

號 別	第2號	類 別	行政類
提案人	蔣煙燈	連署人	
案 由	<p>為辦理「福興鄉公所行政中心室內外裝修整建計畫」，共計需2,558,545元整，其中由內政部補助費用2,080,000元，其餘478,545元須由福興鄉鄉庫支應。因未及納入預算辦理，擬請准予墊付，俟編列113年度追加預算或114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</p>		
說 明	<p>一、 依據內政部113年5月8日台內民字第11302213643號函，以及彰化縣政府113年5月17日府民行字第1130176086號函暨「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」第44點第4款辦理。</p> <p>二、 本案內政部補助2,080,000元整，然為將本所戶外廣場開放停車，使廳舍規畫更臻完備，尚需自籌478,545元方可完善。</p> <p>三、 因113年度未及納入預算辦理，擬請准予墊付，俟編列113年度追加預算或114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</p>		
辦 法	<p>請貴會惠予審議通過後辦理墊付，俟113年度追加預算或114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</p>		
審 查 意 見			
大 會 議 決	<p>照案通過</p>		